

中共盐城市委组织部

2024年11月全市基层党组织统一活动日活动有关要求

11月全市基层党组织统一活动日活动有关要求如下。

一、活动时间

一般安排在2024年11月20日（星期三）左右。

二、活动内容

共性要求：

1. 深入学习《习近平关于治水论述摘编》和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七次集体学习时、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上的讲话，在湖北考察时和对民政工作、社会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在《求是》杂志发表的《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等近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重要文章精神。

2. 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学习“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一系列新思想、新观点、新论断和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1门课程。

程（视频课程通过中国干部网络学院、共产党员网、“学习强国”、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网上党校”同步发布），结合实际开展研讨交流。

3. 认真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不合格党员组织处置办法》《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流动党员管理工作的意见》等文件精神，并按照要求做好不合格党员处置和流动党员登记接收、数据信息更新、日常教育管理等工作。

4. 继续开展“双报到、双服务”活动，推动单位党组织到所在地社区报到、在职党员到居住地社区报到，服务社区治理、服务居民群众，切实解决联系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问题。

5. 开展红色家书诵读、红色书籍阅读分享等全民阅读主题活动。

6. 常态化开展全市党员档案核查，规范做好党员档案管理和电子化建设。

7. 组织收看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相关视频课件：（一）党员培训课程；（二）微党课（①一个小齿轮的追“新”之路；②绿动未来 向新而行）。点播方式：（电视端）江苏先锋机顶盒—视频点播—盐城—固定学习日；（手机端）盐城党建微信公众号—服务—固定学习日；（电脑端）红色盐阜网站—先锋视听—固定学习日。

个性要求：

村（社区）党组织：①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近期考察调研村（社区）有关指示精神；②组织和美乡村治理服务队开展服务活动；③认真做好党务公开、村（居）务公开、财务公开等工作；④向党员群众通报 11 月份工作完成和 12 月份工作安排等情况。

离退休干部党组织：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给“银龄行动”老年志愿者代表回信和上海市杨浦区“老杨树宣讲汇”全体同志回信精神，并组织离退休党员开展学习体会交流活动。

各基层党组织结合实际，科学安排，认真组织。参加活动的党员统一佩戴党员徽章，切实增强规范性、实效性。

中共盐城市委组织部

2024 年 11 月 15 日